



191012110235

正本



CXHJ-4-JJ094-B/3

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后生效；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者签名无效。

二、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；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；对本公司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采样当天的工况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复检。

三、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，逾期不提出，则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。

四、未经书面批准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本报告；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，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五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，存档报告保存期限不少于 6 年。

地址：中国·江苏省·徐州市·经济开发区·汉源南路 20 号
邮政编码：225400

电 话：0523-87676633

传 真：0523-87676633

电子邮件：1255256916@qq.com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双乐颜料泰兴市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泰兴经济开发区疏港路 18 号		
联系人	杨正武	联系电话	15195240815
采样负责人	党玉	采样日期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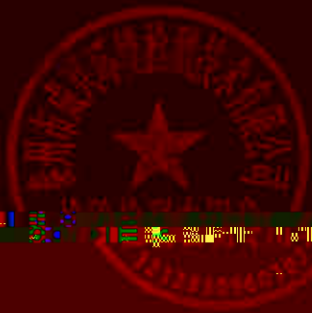


表 1 水质检测结果

采样地点	样品状态	采样时间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值	参考限值
SL-WS01 废水排放口	微黄、无嗅、清	08:11	pH 值	无量纲	8.21	6-9
			化学需氧量	mg/L	204	500
			氨氮	mg/L	1.93	35
			总氮	mg/L	21.8	50
			铜	mg/L	0.06	2.0
			挥发酚	mg/L	0.08	2.0
			二甲苯	μg/L	ND	1000
			苯胺类	mg/L	0.27	5.0
		10:12	pH 值	无量纲	8.01	6-9
			化学需氧量	mg/L	205	500
			氨氮	mg/L	2.00	35
			总氮	mg/L	21.0	50
			铜	mg/L	0.06	2.0
			挥发酚	mg/L	0.10	2.0
			二甲苯	μg/L	ND	1000
			苯胺类	mg/L	0.22	5.0
			pH 值	无量纲	8.25	6-9
			化学需氧量	mg/L	205	500

附表 1 检测依据表
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方法检出限
水和废水		
pH 值	便携式 pH 计法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第三篇第一章六(二) 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	/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mg/L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mg/L
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0.05mg/L
铜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4mg/L
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0.01mg/L
二甲苯	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67-2019	~2μg/L
苯胺类	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N-(1-萘基)乙二胺偶氮分光光度法 GB 11889-1989	0.03mg/L
备注	/	

附表 2 设备信息一览表

类别	仪器编号	规格型号	设备名称	检定/校准有效期
	X-015-04	PHB-4 型	便携式 PH 计	2021.8.14
	B-50	50mL	酸碱式滴定管	2023.2.27

证物质

标准值
(mg/L)

25.0±1.2

0.606±5%

104±5%

0.805±0.01

1.79±0.150

39.3±3.29

40.2±3.3

39.7±3.2

/

0-33.3